

# 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2)229/02-03號文件  
(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)

檔 號：CB2/BC/7/02

## 《2003年建造業徵款(雜項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要

日 期 : 2003年10月17日(星期五)  
時 間 : 上午10時45分  
地 點 :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

出席委員 : 劉炳章議員(主席)  
何秀蘭議員  
何鍾泰議員, JP  
陳國強議員, JP  
鄭家富議員  
石禮謙議員, JP  
李鳳英議員, JP  
梁富華議員, MH, JP

缺席委員 : 李卓人議員

出席公職人員 : 教育統籌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 
林聖傑先生

教育統籌局助理秘書長  
劉思敏女士

勞工處助理處長  
陳麥潔玲女士, JP

勞工處高級勞工事務主任(補償)  
黎家堂先生

高級政府律師  
李月明女士

政府律師  
梁珮琪女士

建造業訓練局行政總監  
唐一柱先生

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名譽秘書  
莊堅烈先生

**應邀出席者** : 香港建造商會

秘書長  
陳永桐先生

港九電器工程電業器材職工會

理事長  
溫冠新先生

香港空調製冷業職工總會

理事長  
郭志強先生

霓虹光管廣告從業員協會

會務主任  
吳金城先生

香港機電業管理及專業人員協會

宣傳及教育部長  
劉志強先生

香港電業工程助理人員工會

公共事務主任  
陳志雄先生

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

財務主任  
李秀琼女士

**列席秘書** : 總主任(2)1  
湯李燕屏女士

**列席職員** : 助理法律顧問5  
鄭潔儀小姐  
  
高級主任(2)1  
馬淑霞小姐

---

## **I. 與團體代表及政府當局舉行會議**

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(會議過程索引載於**附件**)。

### **2. 法案委員會聽取下列團體對條例草案的意見 ——**

- (a) 香港建造商會；
- (b) 港九電器工程電業器材職工會；
- (c) 香港空調製冷業職工總會；
- (d) 霓虹光管廣告從業員協會；
- (e) 香港機電業管理及專業人員協會；
- (f) 香港電業工程助理人員工會；及
- (g) 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

**3. 法案委員會**察悉，經考慮委員的意見，政府當局會對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的擬議新訂第7(1)(j)條提出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，指明建造業訓練局(下稱“建訓局”)委員會其中一名成員必須為建造業的機電業工會代表。

### **4. 法案委員會**要求政府當局就下列各點作出書面回應 ——

- (a) 考慮在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時，由教育統籌局局長在發言中作出承諾，表明建訓局在釐定機電工程技能測試費用時採用的收費原則，會與釐定建造業技能測試費用時所採用的相同；
- (b) 就建訓局委員會的組成的擬議改動，即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第7(1)(e)及(f)條的擬議修訂，諮詢香港工程師學會；
- (c) 檢討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擬議附表1第2段的草擬方式，以便更清楚反映政策用意；及
- (d) 回應法案委員會法律顧問於2003年10月6日致政府當局的函件中所提出的問題。

5. 法案委員會同意在下次會議開始逐項審議條例草案的條文。

## II. 其他事項

6. 委員商定，隨後兩次會議將於2003年10月30日上午10時45分及2003年11月10日下午4時30分舉行。
7. 議事完畢，會議於下午12時20分結束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2  
2003年11月3日

《2003年建造業徵款(雜項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  
會議過程

日期：2003年10月17日(星期五)

時間：上午10時45分

地點：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

時間	發言者	主題	需要採取的行動
000000 - 000409	主席	致序辭	
000410 - 000840	香港建造商會 的代表	陳述意見 (立法會CB(2)32/03-04(01) 號文件)	
000841 - 001427	港九電器工程 電業器材職工 會的代表	陳述6個職工會的共同意見 (立法會CB(2)32/03-04(02) 至(07)號文件)	
001428 - 001553	主席	其他意見書 (立法會CB(2)3090/02- 03(01)號文件)	
001554 - 002946	政府當局 石禮謙議員 梁富華議員	政府當局對團體代表的意 見及所提交的意見書的回 應 (立法會CB(2)129/03-04 (01)及(02)號文件)	
002947 - 003305	梁富華議員 政府當局 何鍾泰議員 主席	籌備頒布新法例的時間	
003306 - 003841	李鳳英議員 政府當局	機電工程技能測試的收費 原則	政府當局須考慮在 條例草案恢復二讀 辯論時作出承諾，表 明機電工程技能測 試的收費原則，會與 釐定建造業技能測 試費用時所採用的 相同

時間	發言者	主題	需要採取的行動
003842 - 003951	石禮謙議員 政府當局	在建造業訓練局(下稱“建訓局”)委員會中加入機電工程業的工會代表	政府當局對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的擬議新訂第7(1)(j)條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
003952 - 004806	梁富華議員 政府當局 何鍾泰議員	為技能測試提供的資助	
004807 - 010308	梁富華議員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5 石禮謙議員 主席 港九電器工程 電業器材職工 會的代表 李鳳英議員	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 第7(1)(g)條的釋義	
010309 - 011145	何鍾泰議員 政府當局 石禮謙議員 主席	香港工程師學會就建訓局的組成的擬議改動，即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第7(1)(e)及(f)條的擬議修訂提出的意見	政府當局須諮詢香港工程師學會，並向法案委員會匯報
011146 - 012004	香港建造商會 的代表 政府當局 主席	解釋根據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擬議附表1第2段所訂，設計、提供意見及顧問工作如何才會被視為附帶於一項建造工程	政府當局須檢討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擬議附表1第2段的草擬方式
012005 - 012218	主席 何鍾泰議員 政府當局	政府當局對委員在2003年7月18日會議上所提事項的回應 (立法會CB(2)88/03-04(01)號文件)	
012219 - 012704	主席 政府當局	建議在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加入的新定義	

時間	發言者	主題	需要採取的行動
012705 - 013004	何秀蘭議員 主席 助理法律顧問5 政府當局	《工業訓練(建造業)條例》 及《肺塵埃沉着病(補償) 條例》中有關“官方”的提 述的適應化修改	政府當局須就助理 法律顧問在2003年 10月6日函件中所提 問題作出書面回應
013005 - 013216	主席 石禮謙議員	下次會議日期	

立法會秘書處  
議會事務部2  
2003年11月3日